证券代码:002011 证券简称:盾安环境 公告编号:2014-075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4年12月2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

2、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会议于2014年12月29日以现场结合传真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为杭州市滨江区西兴工业园区聚园路8号公司会议室。

3、董事会会议出席情况

本次会议应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其中参加现场会议董事5名,以传真方式参加会议董事4名;发出表决单9份,收到有效表决单9份。

4、董事会会议主持人和列席人员

会议由董事长葛亚飞先生主持。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合法、合规性

会议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2项议案:

1、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4票回避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董事吴子富、喻波、江挺候和何晓梅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日常关联交易公告》详见公司于2014年12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站上刊登的2014-077号文。

2、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4票回避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董事吴子富、喻波、江挺候和何晓梅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关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详见公司于2014年12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站上刊登的2014-078号文。

另外,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于2014年12月3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站上。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002011 证券简称:盾安环境 公告编号:2014-076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4年12月2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监事。

2、召开监事会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会议于2014年12月29日11时以现场结合传真方式召开,会议召开地点为杭州市滨江区西兴工业园区聚园路8号公司会议室。

3、监事会会议出席情况

本次会议应表决监事5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5名,其中参加现场会议监事3名,以传真方式参加会议监事2名;发出表决单5份,收到有效表决单5份。

4、监事会会议主持人和列席人员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沈晓祥先生主持。

5、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合法、合规性

会议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2项议案:

1、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公司已于2014年12月30日刊登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上。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4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002011 证券简称:盾安环境 公告编号:2014-077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公司因日常经营需要,与浙江盾安精工集团有限公司等关联方之间采购及销售商品、出租及承租房产、提供劳务、垫付水电费以及发生的物业管理费、会务费等,2014年1月至11月本公司与上述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方	关联交易类别	按产品或劳务细分	2014年1-11月发生金额	上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浙江盾安精工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	食品	0.03	0
	-	支付房屋租赁费	164.87	179.86
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	空调	7.74	0
	销售	食品	0.97	0
	-	为本公司代垫水电费、租车费	0.26	0.32
	-	收取车辆租用费	0.39	0
浙江盾安阀门有限公司	购买	水暖配件	242.42	22.69
	提供劳务	材料加工费、模具费	11.74	15.07
	-	为其代垫水电费	2.87	6.96
浙江华益机械有限公司	购买	配件	104.59	251.49
	提供劳务	材料加工费、模具费	2.17	10.27
	-	为其代垫水电费	4.75	5.32
杭州姚生记食品有限公司	购买	食品	108.42	88.57
浙江盾安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	风机	30.71	0
	-	收取房租	13.66	3.73
杭州滨江农产品展示展销中心有限公司	购买	食品	194.34	96.45
青海民泽龙羊峡生态水殖有限公司	购买	食品	8	0.60
西安盾安电气有限公司	购买	电机	55.56	43.68

关联交易方	关联交易类别	按产品或劳务细分	2014年1-11月发生金额	上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内蒙古金石镁业有限公司	购买	设备	657.15	1,133.75
	销售	风机	12.21	0
	销售	压力容器	0.85	119.66
新疆金盛镁业有限公司	购买	电脑	0.20	0
	销售	压力容器	34.06	224.14
安徽红星阀门有限公司	购买	阀门	72.31	0
杭州盾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维修费	7.63	8.87
	-	支付物业管理费	222.94	76.12
诸暨市盾安控股集团管理培训中心	销售	食品	2.94	0
	-	为其代垫水电费	0.08	0.20
	-	支付会务费	68.83	64.83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	为其代垫水电费	1.81	0
	-	收取房租	16	22.40
浙江盾安轻合金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材料加工费	1.22	0
	-	收取房租	38.50	38.40
	-	为其代垫天然气、水电费等	113.04	26.91
安徽盾安民爆器材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维修费	11.97	0.63
南通市电站阀门有限公司	购买	阀门	405.89	0
安徽江南晶盛新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	压力容器	43.68	0
内蒙古盾安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	压力容器	3,436.05	124.96
	提供劳务	维修费	41.40	0.81
合计	-	-	6,142.25	2,566.69

由于上述关联方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浙江盾安精工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股东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故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于2014年12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吴子富、喻波、江挺候、何晓梅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关联方介绍及关联关系

1、公司名称:浙江盾安精工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浙江诸暨店口工业区

法定代表人:周才良

注册资本:37,662.65万元

经营范围:研发、制造、销售:电气、电子器件、电器设备及配件、汽车农机配件、五金配件;批发零售:金属材料、建筑材料、食用农产品、化工产品(除危险化学品);实业投资;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最近一年一期财务数据:

截至2013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为346,956.99万元,净资产为131,366.15万元;2013年营业收入为1,540,383.67万元,净利润为13,397.40万元。(经审计)

截至2014年9月30日,该公司总资产为296,518.01万元,净资产为112,921.08万元;2014年1-9月营业收入为1,098,192.61万元,净利润为9,942.55万元。(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浙江盾安精工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32.05%的股份。

2、公司名称: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杭州市滨江区泰安路239号

法定代表人:姚新义

注册资本:200,000.00万元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对集团内部的投资、控股、资产管理、资本运作;销售:中央空调主机及末端设备、制冷配件、炉具及热水器配件,水暖阀门与管件、家用电器、环保仪器设备;金属材料;货物进出口。

最近一年一期财务数据:

截至2013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为1,240,873.90万元,净资产为436,774.24万元;2013年营业收入为1,423,329.48万元,净利润为37,702.17万元。(经审计)

截至2014年9月30日,该公司总资产为1,694,156.98万元,净资产为766,737.63万元;2014年1-9月营业收入为1,067,613.37万元,净利润为43,178.00万元。(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10.56%的股份,且为公司控股股东浙江盾安精工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持有其100%的股权。

3、公司名称:浙江盾安阀门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诸暨市店口镇工业区

法定代表人:赵智勇

注册资本:8,800万元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工业和民用阀门、污水处理设备、水暖装置用各类管子及管子零件、仪表、五金机械配件、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法律法规禁止、限制的不得经营,应经审批的未获批准前不得经营)。

最近一年一期财务数据:

截至2013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为88,186.77万元,净资产为34,827.23万元;2013年营业收入为150,247.49万元,净利润为9,692.79万元。(经审计)

截至2014年9月30日,该公司总资产为82,533.70万元,净资产为39,127.05万元;2014年1-9月营业收入为92,079.72万元,净利润为4,299.82万元。(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盾安通用设备有限公司持有浙江盾安阀门有限公司68.85%的股权。

4、公司名称:浙江华益机械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诸暨市店口镇工业区

法定代表人:赵智勇

注册资本:1,600万元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机械配件、制冷配件、五金配件、管件配件(法律、法规禁止或需经审批的除外)。

最近一年一期财务数据:

截至2013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为9,865.19万元,净资产为8,704.41万元;2013年营业收入为32,891.16万元,净利润为2,801.54万元。(经审计)

截至2014年9月30日,该公司总资产为6,041.81万元,净资产为3,338.20万元;2014年1-9月营业收入为8,868.07万元,净利润为940.74万元。(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盾安通用设备有限公司持有浙江盾安阀门有限公司68.85%的股权,浙江盾安阀门有限公司持有浙江华益机械有限公司75%的股权。

5、公司名称:杭州姚生记食品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杭州高新技术开发区滨江科技经济园滨安路1190号

法定代表人:周学军

注册资本:2,000万元

经营范围:农副渔产品(除粮、油、麻、烟叶、蚕茧、畜禽)的收购,加工:炒货类,销售:干、坚果类,糖果制品,冲泡类饮料粉剂,肉制品,其他类休闲食品;货物,技术、技术进出口;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

最近一年一期财务数据:

截至2013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为21,186.08万元,净资产为9,736.42万元;2013年营业收入为37,806.44万元,净利润为2,454.97万元。(经审计)

截至2014年9月30日,该公司总资产为24,339.33万元,净资产为9,981.93万元;2014年1-9月营业收入为34,931.99万元,净利润为2,245.51万元。(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姚新义先生的配偶的兄弟周学军先生持有杭州姚生记食品有限公司37.50%的股权。

6、公司名称:杭州滨江农产品展示展销中心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杭州市滨江区滨盛路1899号

法定代表人:周学军

注册资本:100万元

经营范围:零售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一般经营项目:批发。

最近一年一期财务数据:

截至2013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为1,711.65万元,净资产为92.57万元;2013年营业收入为1,064.51万元,净利润为-7.28万元。(经审计)

截至2014年9月30日,该公司总资产为334.65万元,净资产为-205.43万元;2014年1-9月营业收入为2,391.71万元,净利润为-298.00万元。(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姚新义先生的配偶的兄弟周学军先生持有杭州姚生记食品有限公司37.50%的股权,杭州姚生记食品有限公司持有杭州滨江农产品展示展销中心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7、公司名称:杭州盾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杭州市滨江区泰安路239号二楼

法定代表人:杨洪峰

注册资本:500万元

经营范围:服务:路外停车场经营、饮品(涉及前置审批项目的在有效期内方可经营)。服务:物业管理,房地产中介,预包装食品,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一期财务数据:

截至2013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为744.83万元,净资产为-228.67万元;2013年营业收入为709.14万元,净利润为-180.85万元。(经审计)

截至2014年9月30日,该公司总资产为262.14万元,净资产为-133.84万元;2014年1-9月营业收入为794.34万元,净利润为3.28万元。(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盾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杭州盾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8、公司名称:诸暨市盾安控股集团管理培训中心

企业性质:民办非企业

住所:诸暨中里村

法定代表人:王行

注册资本:100万元

经营范围:干部管理培训;高级技工培训;民兵武装培训

最近一年一期财务数据:

截至2013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为407.11万元,净资产为16.08万元;2013年营业收入为270.34万元,净利润为75.68万元。(经审计)

截至2014年9月30日,该公司总资产为116.25万元,净资产为5.09万元;2014年1-9月营业收入为191.59万元,净利润为-16.85万元。(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诸暨市盾安控股集团管理培训中心全资社团法人。

9、公司名称: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安徽省宁国市港口镇分界山

法定代表人:冯志波

注册资本:39,828.5496万元

经营范围:民用爆破器材【乳化炸药(胶状)、粉状乳化炸药、乳化炸药(胶状,现场混装车)、多孔粒状铵油炸药(现场混装车)等】研发、生产、销售;工程爆破设计、施工、爆破技术服务;爆破合成新材料研发、生产、销售;化工产品及原辅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生产、销售;危险货物运输;机电设备产品生产、销售(上述项目仅限分支机构经营)。与公司信息化建设相关的信息业务咨询;与公司生产、服务相关的技术业务咨询;自营本公司产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产品和技术除外);实业投资。

最近一年一期财务数据:

截至2013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为401,195.53万元,净资产为294,361.55万元;2013年营业收入为193,583.89万元,净利润为35,734.32万元。(经审计)

截至2014年9月30日,该公司总资产为408,625.80万元,净资产为254,178.09万元;2014年1-9月营业收入为128,590.93万元,净利润为15,872.40万元。(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33.01%的股份。

10、公司名称:浙江盾安轻合金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诸暨店口文昌路

法定代表人:沈晓祥

注册资本:5,000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铝合金、镁合金、钛合金材料的研究、开发;研究、开发、设计、制造、加工、销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摩托车零件及配件、家用电器、电子仪表、通信设备、通用零部件;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最近一年一期财务数据:

截至2013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为11,389.56万元,净资产为4,356.40万元;2013年营业收入为6,203.01万元,净利润为-331.88万元。(经审计)

截至2014年9月30日,该公司总资产为12,593.48万元,净资产为4,777.36万元;2014年1-9月营业收入为6,718.45万元,净利润为-314.04万元。(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浙江盾安精工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浙江盾安轻合金科技有限公司100 %的股权。

11、公司名称:浙江盾安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杭州市滨江区泰安路239号17层

法定代表人:姚新泉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经营范围:批发、零售:机械设备、焊接材料、机电产品、五金交电、电子产品、化工产品(除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品)、日用百货、办公用品、一般劳保用品、特种设备、商务车及九座以上乘用车、第一类医疗器械、第二类无需审批的医疗器械;服务:机械设备租赁,机电设备安装维修(除电力设备承装(修、试)),五金工具维修,企业管理咨询;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通讯设备技术、电子产品、监控设备、多媒体技术、计算机软硬件、楼宇智能化技术;货物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经营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仓储服务(除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品)。

最近一年一期财务数据:

截至2013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为56,877.10万元,净资产为11,356.69万元;2013年营业收入为67,780.30万元,净利润为1,633.03万元。(经审计)

截至2014年9月30日,该公司总资产为40,316.12万元,净资产为14,865万元;2014年1-9月营业收入为65,953.15万元,净利润为1,875.27万元。(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姚新泉先生担任浙江盾安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12、公司名称:青海民泽龙羊峡生态水殖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青海省海南藏族自治州共和县龙羊峡镇

法人:应米燕

注册资本:5,000万

经营范围:水生植物种植、水生动物养殖、水产苗种生产、水生生物采捕和销售;渔需物资供销;渔业相关储运、研发;渔业相关咨询、培训、管理服务;渔业相关产品代理;旅游、垂钓及休闲渔业,鱼产品加工;鱼卵、鱼产品、渔业设施进出口贸易。

最近一年一期财务数据:

截至2013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为9,798.12万元,净资产为5,603.58万元;2013年营业收入为4,846.18万元,净利润为474.80万元。(经审计)

截至2014年9月30日,该公司总资产为11,937.41万元,净资产为5,958.39万元;2014年1-9月营业收入为5,866.38万元,净利润为354.81万元。(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青海民泽龙羊峡生态水殖有限公司100%的股份。

13、公司名称:西安盾安电气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西安泾渭工业园泾高南路西段9号

法定代表人:吴子富

注册资本:20,000万元

经营范围:能源动力电气设备、零部件及材料的生产、销售及相关技术咨询服务;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最近一年一期财务数据:

截至2013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为43,775.85万元,净资产为8,198.80万元;2013年营业收入为9,225.34万元,净利润为-1,652.24万元。(经审计)

截至2014年9月30日,该公司总资产为52,469.96万元,净资产为17,244.99万元;2014年1-9月营业收入为13,591.58万元,净利润为-953.81万元。(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杭州民泽科技有限公司持有西安盾安电气有限公司63.40%的股权。

14、公司名称:南通市电站阀门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如皋经济开发区盾安路1号

法定代表人:姚统

注册资本:5,100万元

经营范围:电站阀门、电站辅机制造、销售;阀门检修;发电机组配件、发电成套设备销售;电站阀门生产技术研究、开发、转让、咨询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一期财务数据:

截至2013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为19,401.34万元,净资产为6,110.86万元;2013年营业收入为14,588.62万元,净利润为706.12万元。(经审计)

截至2014年9月30日,该公司总资产为21,001.77万元,净资产为6,666.14万元;2014年1-9月营业收入为9,068.61万元,净利润为555.28万元。(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盾安通用设备有限公司持有浙江盾安阀门有限公司68.85%的股权,浙江盾安阀门有限公司持有南通市电站阀门有限公司80%的股权。

15、公司名称:安徽红星阀门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安徽省铜陵市狮子山经济开发区栖凤路855号

法定代表人:姚统

注册资本:5,100万元

经营范围:阀门、给排水环保设备、污水处理设备、水表、仪器仪表、模具、铜铁制品、五金机械配件、管配件、橡胶、塑料制品和建材的生产和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禁止或限定企业经营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最近一年一期财务数据:

截至2013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为23,297.56万元,净资产为10,632.45万元;2013年营业收入为15,687.07万元,净利润为1,149.55万元。(经审计)

截至2014年9月30日,该公司总资产为25,327.20万元,净资产为11,737.43万元;2014年1-9月营业收入为12,227.36万元,净利润为1,104.98万元。(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盾安通用设备有限公司持有浙江盾安阀门有限公司68.85%的股权,浙江盾安阀门有限公司持有安徽红星阀门有限公司84.81%的股权。

16、公司名称:新疆金盛镁业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地址:哈密工业园区重工业加工区

法定代表人:姚新泉

注册资本:33,000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具体经营范围以有关部门的批准或颁发的许可证、资质证为准):无。一般经营项目:(国家法律、行政法规有专项审批的项目除外):镁锭、镁合金及下游产品(镁制品)、兰炭、硅铁、水泥、砖块生产筹建、自备电厂建设开发筹建(以上筹建期内禁止生产);货物进出口;边境小额贸易进出口业务。

最近一年一期财务数据:

截至2013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为106,656.40万元,净资产为33,000.00万元;2013年营业收入为0.00万元,净利润为0.00万元。(经审计)

截至2014年9月30日,该公司总资产为107,123.05万元,净资产为32,997.26万元;2014年1-9月营业收入为10,844.08万元,净利润为-2.74万元。(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柒鑫合金材料有限公司持有新疆金盛镁业有限公司90%的股权。

17、公司名称:内蒙古金石镁业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阿拉善左旗巴彦浩特镇额鲁特西路

法定代表人:姚新义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镁锌、镁粉、镁合金、兰炭、硅铁、水泥、砖块的销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许可的,未获许可不得生产经营)

最近一年一期财务数据:

截至2013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为198,598.51万元,净资产为11,297.35万元;2013年营业收入为8,219.33万元,净利润为258.35万元。(经审计)

截至2014年9月30日,该公司总资产为196,264.27万元,净资产为10,397.65万元;2014年1-9月营业收入为33,285.59万元,净利润为-899.71万元。(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柒鑫合金材料有限公司持有内蒙古金石镁业有限公司90%的股权。

18、公司名称:安徽盾安民爆器材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安庆市宜秀区大龙山镇

法定代表人:石林生

注册资本:1,953.40万元

经营范围:主要包括:粉状乳化炸药生产、销售、研制。

最近一年一期财务数据:

截至2013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为31,632.11万元,净资产为27,510.97万元;2013年营业收入为24,363.02万元,净利润为6,808.29 万元。(经审计)

截至2014年9月30日,该公司总资产为33,608.95万元,净资产为29,162.91万元;2014年1-9月营业收入为17,697.82万元,净利润为4,514.01万元。(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33.01%的股份,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安徽盾安民爆器材有限公司90.36%的股权。

19、公司名称:内蒙古盾安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乌拉特后旗青山工业园区

法定代表人:喻波

注册资本:60,000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生产、销售:多晶硅、单晶硅、单晶切片、磨、抛光、多晶锭、多晶切片;太阳能电池、组件和系统;多晶硅副产物综合利用产品,承担工程服务和咨询业务;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许可的、未获许可的不得生产经营)

最近一年一期财务数据:

截至2013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为285,411.34万元,净资产为39,104.22万元;2013年营业收入为14,884.10万元,净利润为-14,355.65万元。(经审计)

截至2014年9月30日,该公司总资产为272,442.84 万元,净资产为28,551.80万元;2014年1-9月营业收入为26,083.83万元,净利润为-10,541.09万元。(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公司副董事长喻波先生担任内蒙古光伏科技有限公司的董事长、总经理。

20、公司名称:安徽江南晶盛新材料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安徽省霍山经济开发区

法定代表人:孙小平

注册资本:4,000万元

经营范围: 纳米材料制造、销售;纳米材料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服务。(危险化学品除外)

最近一年一期财务数据:

截至2013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为3,961.84万元,净资产为3,948.88万元;2013年营业收入为0.00万元,净利润为-11.77万元。(经审计)

截至2014年9月30日,该公司总资产为4,424.65万元,净资产为3,888.20万元;2014年1-9月营业收入为0.00万元,净利润为-76.89万元。(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33.01%的股份,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安徽江南晶盛新材料有限公司70%的股权。

三、关联交易定价依据及审批程序

1、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采购及销售商品、出租及承租房产、提供劳务、垫付水电费以及发生的物业管理费、会务费等,交易价格均参照市场价格定价;交易价款根据约定的价格和实际交易数量计算;公司根据实际情况选择合适的付款方式。

2、关联交易所履行审批程序

公司已在《公司章程》中对关联交易作出相关规定,并制订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范了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和决策机制。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均按《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履行了关联交易审批程序,并分别与交易关联方签订了协议。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有着良好的合作关系,双方保证向对方提供合格优质的产品和服务。关联交易在同类产品销售和采购中所占比重较小,对公司当期及以后生产经营和财务方面的影响也较小。

2、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对于公司的生产经营是必要的;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允、公平、公正的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未对公司独立性造成不良影响,主营业务未因上述关联交易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对2014年度1-11月份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1、我们对公司2014年度1-11月份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核,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按照“公平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进行;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定价公允合理。因此,我们一致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我们对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的《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认真审核,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公司董事会在审议上述关联交易议案时,相关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关联交易表决程序合法有效,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述关联交易遵循客观、公允、合理的原则,利于公司长远发展,没有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同意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六、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002011 证券简称:盾安环境 公告编号:2014-078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新增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14年4月11日召开的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股东浙江盾安精工集团有限公司、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同意公司下属子公司浙江盾安禾田金属有限公司、浙江盾安机械有限公司等因日常经营需要,向浙江盾安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盾安供应链”)采购设备、工具及配件等,预计2014年度交易总额不超过13,000.00万元。

根据实际经营采购情况,公司下属子公司与浙江盾安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全年预计金额将超出2014年初披露的预计范围。

公司于2014年12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关联董事吴子富、喻波、江挺候、何晓梅回避表决。会议同意新增公司2014年度与浙江盾安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增加金额为4,000.00万元,增加后预计2014年度交易总额不超过17,000.00万元。

二、关联方介绍及关联关系

公司名称:浙江盾安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杭州市滨江区泰安路239号17层

法定代表人:姚新泉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经营范围:批发、零售:机械设备、焊接材料、机电产品、五金交电、电子产品、化工产品(除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品)、日用百货、办公用品、一般劳保用品、特种设备、商务车及九座以上乘用车、第一类医疗器械、第二类无需审批的医疗器械;服务:机械设备租赁,机电设备安装维修(除电力设备承装(修、试)),五金工具维修,企业管理咨询;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通讯设备技术、电子产品、监控设备、多媒体技术、计算机软硬件、楼宇智能化技术;货物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经营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仓储服务(除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品)。

最近一年一期财务数据:

截至2013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为56,877.10万元,净资产为11,356.69万元;2013年营业收入为67,780.30万元,净利润为1,633.03万元。(经审计)

截至2014年9月30日,该公司总资产为40,316.12万元,净资产为14,865万元;2014年1-9月营业收入为65,953.15万元,净利润为1,875.27万元。(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姚新泉先生担任公司控股股东浙江盾安精工集团有限公司之控股股东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董事、副总裁。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下属子公司向关联方浙江盾安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采购设备、工具、配件和办公用品等,预计2014年度交易总额不超过17,000.00万元。

四、关联交易定价依据及审批程序

1、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下属子公司向关联方采购设备、工具、配件和办公用品等,交易价格均参照市场价格定价;交易价款根据约定的价格和实际交易数量计算。

2、关联交易所履行审批程序

公司已在《公司章程》中对关联交易作出相关规定,并制订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范了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和决策机制。公司下属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均按《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履行了关联交易审批程序,并与交易关联方签订合同。

五、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公司下属子公司与该关联方之间有着良好的合作关系,关联方保证提供合格优质的产品和服务,通过供应链平台的统一采购,有效降低子公司采购成本。关联交易对公司当期及以后生产经营和财务方面的影响较小。

2、公司下属子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行为,对于生产经营是必要的;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允、公平、公正的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未对公司独立性造成不良影响,主营业务未因上述关联交易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六、累计交易情况

2014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金额为12,869.86万元。

七、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对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1、我们对公司新增与关联方盾安供应链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核,发表事前审核意见如下:公司下属子公司向盾安供应链采购设备、工具、配件和办公用品等,预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额度4,000.00万元,2014年度交易总额不超过17,000.00万元。该交易利用盾安供应链综合采购平台,有利于降低公司采购成本。因此,我们一致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我们对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的《关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进行了认真审核,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本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基于实际经营采购情况进行的合理调整,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相关审议、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客观、公允、合理的原则,符合关联交易规则,利于公司长远发展,没有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同意本次新增关联交易额度事项。

八、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601158 证券简称:重庆水务 公告编号:临2014-062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12月29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4年12月23日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和监事。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5人。董事吴家宏先生、张展翔先生因工作安排原因不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委托董事长李祖伟先生代为出席并表决。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经全体董事认真审议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审议通过《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公司出资8亿元人民币购买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雪球”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理财产品,并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具体事宜。

特此公告。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601158 证券简称:重庆水务 公告编号:临2014-064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第三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近日接到重庆市财政局通知:根据重庆市人民政府授予公司供排水特许经营权的相关规定,经重庆市财政局核定:公司第三期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以下简称“第三期结算价格”)确定为2.78元/m3。按此计算,第三期结算价格较第二期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3.25元/m3,以下简称“第二期结算价格”)下调0.47元/m3(降幅为14.46%)。

在第三期结算价格核定前,公